

新竹縣113學年度  
「2030雙語政策－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」

子計畫二、提升教師口語英語展能樂學計畫

<子計畫二-5>

英語檢測報名費補助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一、依據「前瞻基礎建設－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國家政策計畫(110至113年)」暨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113學年度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配合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政策，鼓勵教師踴躍參加英語檢定考試。

二、增進教師專業素養，確保本縣國中、小教師英語能力，提升整體教學品質。

參、收件日期：

符合資格之教師請於114年6月30日前，將申請資料寄至新竹縣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302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101號勝利國中)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肆、申請資格及方式如下：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現職編制內之合格國民中小學教師或聘任3個月以上之代理教師皆可申請。

(二)自113年9月1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期間通過英語檢測達到CEFR架構之B2級(含)以上者，得補助報名費(本案補助之經費不含資料處理等手續費)。

## 二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本案經審查符合資格之教師，將視預算經費情形依收件順序補助。

(二)每位教師至多補助1種英語檢測為限，依實際報名費用核實補助，每人補助上限至多2,500元，一學年每人至多補助一次。

(三)申請所須資料如下，請依序排列：

1. 印領清冊(附件一)
2. 報名費繳費收據影本
3. 成績通知單影本
4. 存摺封面影本
5. 在職服務證明書

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教師本人簽章，並於114年6月30日以前，免備文逕送新竹縣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勝利國中)，信封請註明「英語檢測報名費補助實施計畫」，以利後續審查及撥款事宜，逾時申報或資料缺漏不齊全者，恕不接受辦理。

三、檢附英語檢測報名費補助印領清冊(附件一)及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等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(附件二)各1份。

四、如有疑問，請逕洽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巫郁茹教師03-6561113分機577。

伍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# 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 英語能力檢測報名費 印領清冊

補助事由(擇一)：

- ☐ 全民英檢(GEPT) 聽力閱讀中高級通過或聽讀說寫中高級通過
- ☐ 托福(TOEFL)網路測驗(iBT)閱讀須達18分及聽力達17分通過
- ☐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(雅思 IELTS)達5.5分以上通過
- ☐ 多益測驗(TOEIC) 聽力須達400分及閱讀須達385分通過
- ☐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(Linguaskill)聽讀達160分或口說達160分或寫作達160分通過
- ☐ 外語能力測驗(FLPT)筆試總分達195分或口試達 S-2+等級或寫作達 B 等級通過
- ☐ 其他英語檢測：\_\_\_\_\_

成績：

證書或成績單發布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(114年6月30日前)

服務單位： 國小/國中

姓名：

職別 (擇一) : ☐ 非英語科教師 (教學年資為\_\_\_\_年)  
☐ 英語科教師 (教學年資為\_\_\_\_年)

身分證字號：

手機號碼：

E-mail:

戶籍地址：

銀行名稱：

分行名稱：

受款人帳號(郵局需填局號+帳號):

報名費用(不含資料處理之相關手續費用): 元整

申請人簽章：

註1：請依序檢附下列文件影本「報名費繳費收據」、「成績通知單」、「存摺封面」及「在職服務證明書」（影本請加註與正本相符及教師本人簽章）。

【附件二】

英語能力符合相當於 CEFR 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架構

B2等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

113年9月製表

| 考試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考試項目 | 符合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<br>B2級以上英語檢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備註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全民英檢(GEPT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中高級<br>聽力和閱讀加總須達160分/ 口說須80分/<br>寫作須達80分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<br>皆須符合<br>標準 |
| 多益英語測驗 (TOEIC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聽讀785分以上<br>聽力須達400/ 閱讀須達385/ 口說須達<br>160/ 寫作須達150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托福(TOEFL) 網路測驗<br>iBT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72分以上<br>聽力須達17/ 閱讀須達18/ 口說須達20/<br>寫作須達17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托福(TOEFL) 紙筆測驗<br>IT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讀   | 543分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<br>雅思(IELTS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平均達5.5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<br>分級測驗<br>(Cambridge Main Suite) | 聽說讀寫 | 平均達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(FCE)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<br>(CSEPT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讀   | 第二級聽力、用法、閱讀三項加總須達<br>240分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<br>(Linguaskill Business)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聽讀平均達160分<br>口說須達160分/ 寫作須達1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外語能力測驗(FLPT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筆試總分(含聽力、用法、字彙與閱<br>讀)195分、口說 S-2+、寫作 B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PTE 學術英語考試<br>(PTE-A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聽說讀寫平均達5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安格國際英檢測驗<br>(Anglia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聽說讀寫 | Advanced level 中高級測驗須獲得<br>PASS 或 MERIT 或 DISTINCTION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|

備註：聽、說、讀、寫檢測（如有缺漏需補足該項成績），符合相當於歐洲語言學習、教學、評量共同參考架構（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: Learning, teaching, assessment，簡稱 CEFR）B2 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證書。